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耘彤
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3654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a00246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22137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4064819_11122137500_1_4064819_11122137500_1.odt、
4064819_11122137500_1_4064819_11122137500_2.odt、
4064819_11122137500_1_4064819_11122137500_4.ods）

主旨：檢送「111年度國中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第一梯次報名簡章」及「111年度國小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第一梯次報名簡章」各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3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651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下稱國教署)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臺師大)辦理旨揭工作坊，透過密集式及全程英語研習課程，協助教師提升英語口說教學能力，俾增進教師全英語教學之信心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實施對象：全國國中小英語教師(含代理教師)。
 - (二)課程類型及日數：





1、國中教育階段：包含英語教師教學知能發展工作坊(5天)、英語教師觀課議課實務工作坊(5天)及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(2天)共3類課程。

2、國小教育階段：包含英語教師教學知能發展工作坊(5天)及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(2天)共2類課程。

(三)辦理方式：除國中英語教師觀課議課實務工作坊僅於北區辦理外，其餘各類課程均分北、中、南共3區辦理，本縣教師所屬報名區域為南區，辦理日期詳簡章柒、辦理期程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本府教育處薦派及教師自由報名雙軌並行，於線上報名(報名網址詳簡章捌、報名及審查事項)。

(五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6月10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。


(六)錄取通知：111年6月17日(星期五)。

(七)旨揭工作坊預訂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，惟倘受疫情影響，將改為線上視訊課程方式辦理。

(八)全程參與課程之教師將核發研習證書及研習時數。

四、另為利本縣薦送足額轄屬國中小英語教師予國教署，請111學年度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之核配學校至少薦送1名教師，其餘學校亦請踴躍薦送貴校英語教師，於111年6月10日前填報各校教師薦送清冊(如附件)並寄至：a002467@oa.pthg.gov.tw(須寄送可編輯之格式)，如貴校有語文領域—英語文召集人，請優先薦送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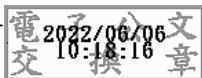


五、研習期間請貴校核予研習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如有課務得派代。

六、旨揭工作坊報名方式、課程內容、參與教師權利與義務等請詳閱報名簡章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臺師大張鈺祥先生(電話：02-7749-6539，電子信箱：ntnu.ot.je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各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01